##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5年11月12日以 通讯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《监事会议 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,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,公司于2025年11月11日以专 人送达、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邢庆超先生主持, 应出席监事3人,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 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合法有效。

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 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以及《上海证券交易 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,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 同意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,监事会的相关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,同时《监 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。同时,同意对现行《公司章程》进 行修订。

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事项之前,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仍将严格按 照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督职能,维护公司和全体股 东利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 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58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1月13日